

## 交通部觀光局

### 93 年度 7 至 12 月 為民服務 不定期考核結果統計表

受考核機關（構）或單位：

優=90 分以上；甲=80-89 分；乙=70-79 分；丙=60-69 分；丁=59 分以下

實施考 核機關	編號	受考核機 關（構）或 單位名稱	考 核 項 目 成 績									考核 年月
			一、 服務 標準 及自 我評 鑑	二、 主管 參與 提升 為民 服務 情形	三、 申辦 案件 （服 務項 目） 作業 程序	四、 民眾 抱怨 （陳 情） 之處 理	五、 延伸 服務 據 點， 結合 社會 資源	六、 完善 服務 環 境， 提供 特殊 服務	七、 機關 網頁 建置	八、 遠距 及資 訊化 服務 措施	九、 電話 禮貌	
觀光局	01	澎湖國家 風景區管 理處	甲	優	--	甲	優	優	甲	甲	優	93 年 12 月
觀光局	02	北海岸及 觀音山國 家風景區 管理處	甲	甲	--	優	甲	甲	優	優	優	93 年 12 月
觀光局	03	茂林國家 風景區管 理處	甲	優	--	甲	甲	甲	優	甲	優	93 年 12 月